

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 函

地址：70002臺南市中西區忠義路1段96號
承辦人：鄭伊芳
電話：06-2160216分機1671
傳真：06-2119633
電子信箱：yifang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關廟區五甲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財支字第11213500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財政部原函影本、全民共享普發現金宣導網站Banner_450X250.jpg及全民共享普發現金宣導網站Banner_1920X800.jpg電子檔各一份（1350021A00_ATTCH1.pdf、1350021A00_ATTCH3.jpg、1350021A00_ATTCH4.jpg）

主旨：財政部為辦理全民共享普發現金作業，已建置宣導網站，檢附網站Banner電子檔，請協助於貴機關學校網站刊登訊息及設定連結，以供民眾查看相關宣導資訊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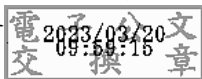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奉交下財政部112年3月16日台財庫字第1120364137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部依「疫後強後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」辦理普發現金作業，相關作業資訊(例如：誰能領、如何領、常見問題等)已建置於該部全民共享普發現金宣導網站，預計於112年3月20日上午10點上線，屆時敬請協助將前揭網站Banner電子檔(如附件)置於貴機關學校網站，並連結至該宣導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pro.6000.gov.tw>)，以供民眾查看相關資訊。
- 三、檢附原函影本、全民共享普發現金宣導網站Banner_450X250.jpg及全民共享普發現金宣導網站

Banner_1920X800. jpg電子檔各一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(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、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)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綜合企劃科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資訊科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庫款支付科



裝

訂



線